泰州市姜堰中医院

医学工程科 2026 版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YG2026-12

甲方（买方）：泰州市姜堰中医院　　乙方（卖方）：江苏苏中药业集团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见证方（招标代理机构）：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及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友好协商，现就甲方购买乙方设备事项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定购内容：

货物名称	品牌/产地	总价
血透机和血液透析滤过机一批	贝朗/苏州	1238600 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叁万捌仟陆佰元整		

该价款包括但不限于：货款、海关税款、外贸手续费、清关费用、港口杂费、内陆运保费、货到医院所在地的商检费用以及设备的国内外配套采购件的费用、安装、调试、检测、培训、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质保期内售后技术服务与零配件费用等所有其他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单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二、主体资格及知识产权承诺

1.乙方应保证其对该设备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或已得到所有者充分的销售授权，并确保向甲方提供的所有资质文件真实有效。

2.乙方应保证其拥有该设备涉及的包括但不限于软件在内的所有知识产权。

三、所购设备配置

该合同价款包括了附件 1《设备配置清单》中所列所有部件，乙方承诺所有配件均为该设备原装全新配件。

四、交货时间和地点

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7 个日历日内，由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科室并安装完毕。最终验收合格前，设备的所有风险由乙方承担。如甲方因特殊情况需延期交付，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10 个日历日内送货并安装完毕。

五、设备初步验收

1、特别提醒条款：设备到货时间，请乙方至少提前三天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安排好相关收货工作。设备到达甲方医院时，乙方代表必须随机到达，由乙方负责卸货并搬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待设备搬运完毕后，甲乙双方办理交接手续。如未按上述规定执行，造成的一切后果全部由乙方承担。

2、初步验收需同时满足下列内容：

（1）本合同及附表《设备配置清单》中约定的所有要求；

（2）特别提醒条款：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真实有效；所提供设备上的中文品名、型号及产品说明书所注适用范围必须与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所标明的完全一致；医疗设备上的铭牌必须标注医疗器械注册证号；发票上所列品名与型号必须与合同所列品名与型号完全一致；其他未提及事项必须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规定。以上条款必须满足，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乙方提供设备的合法性文件、说明产品使用、证明产品质量的所有书面文件：包括但不限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于装箱单、注册证、设备说明书（或用户手册）、保修卡、合格证（国产）、进口产品报关单复印件以及商检报告等相关资料。

六、设备复验

1、设备初验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对设备进行调试完毕。

2、调试期满后，乙方通知甲方进行设备复验。若设备未通过复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7 个工作日内对设备完成重新调试。若仍并未通过复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与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相同日期内更换设备，并承担费用。若复验收合格的，签署验收合格文件。

3、复验收需同时满足下列内容：

（1）《投标文件》中注明的所有技术参数。

（2）《医疗器械开箱验收鉴定书》规定的其他各项要求。《医疗器械开箱验收鉴定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七、试运行

1、复验收合格后，进入试运行。试运行期 30 日。

2、试运行期满，乙方通知甲方进行最终验收。验收不合格的，试运行期延长 30 日。若超过延长期仍未通过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与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相同日期内更换设备，并承担费用。验收合格的，签署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经使用科室负责人及设备科维修组工作人员签字生效。甲、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须取得合法的验收检测报告。

3、验收标准：双方依据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承诺和本合同约定的条款对设备进行验收。遵从国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按照就高不就低的原则执行，并且实际技术指标应与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技术指标一致。根据国家规定，如需要提供 3C 认证证书和标记的设备及有关配置，必须提供上述证书和标记。若有歧义，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的单位对该设备进行质量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人员培训

乙方在制定完整的培训方案后（含计划、培训时间、次数、培训完成后的考核），交甲方审核。经甲方同意后，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甲方指定的地点进行使用操作、设备维修、保养等技术的现场培训并提供快捷操作指南（**塑料封好，挂在设备上**）、培训课件 PPT 和考核试卷，必要时提供正规培训班培训，确保操作人员掌握日常工作所需的基本操作方法为止，工程技术人员掌握基本的维护保养操作技术为止。详见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书。

九、质量承诺

1、乙方应保证该设备为 2025 年 11 月以后原生产商生产的全新设备，是原装、整机，参数性能必须符合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承诺和设备说明书（或用户手册）中规定的质量，并且应符合国家标准（在无国家标准时，符合行业标准），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

2、在质保期内乙方应保证甲方对该设备的使用达到正常使用时间每年不少于 347 天。

3、如因设备质量瑕疵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使用或影响使用效果，由此与患者发生纠纷而导致甲方赔偿，乙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十、设备保修及维修

1、该套设备整机质保期限 5 年（附厂方售后服务承诺书），终身原厂工程师维修。自设备最终验收合格且签字确认之日起计算（以书面验收报告为准）。手术器械不维修，六个月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免费更换合同约定的全新、原装配套器械。

2、质保期内，若设备出现故障，乙方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响应：如果不能电话指导解决故障的，乙方应派技术人员于 4 小时内赶到设备所在地维修；涉及零配件更换的，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修复完毕；不涉及零配件更换的，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修复完毕。质保期外，故障待修复后只收配件费，免收人工费；耗材价格、易损件费用按厂方报价的 80 扣收取。若厂方耗材、易损件价格下调，按下调后价格的 80 扣执行。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在故障发生后 48 小时（含节假日、运输时间）仍不能修复，则免费提供备用机，否则甲方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有特殊情况，乙方将立即电话通知甲方不能响应的原因， 在获得甲方同意后，才可推迟响应时间。

乙方应派技术人员于每 3 个月一次进行设备使用的巡检，保修期第一年内共 4 次（以经甲方确认的《泰州市姜堰中医院医学装备巡检报告》为准，并作为尾款的支付依据）。保修期第二年起，至少每 6 个月进行一次设备使用的巡检。

3、如设备在质保期内，第一年维修次数超过 3 次（含），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免费更换合同约定的全新、原装的设备。乙方不得推诿拒绝。

质保期满后，乙方应继续提供技术支持和维修服务。如乙方提供设备有维修密码，乙方保证无条件地为甲方永久免费打开。

4、乙方免费提供全套技术资料（维修说明书包括详细电路图、操作说明书及光盘），如技术资料不全，甲方有权不支付货款。

十一、设备软件升级特别约定

按照医院要求必须开放设备所有软件，无论是否在质保期，当设备软件有升级版本时，乙方承诺及时为甲方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十二、付款及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货到安装调试最终验收合格后，且乙方提供全额有效发票，甲方支付总额的 90%，即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壹万肆仟柒佰肆拾元（小写¥ 1114740.00）**元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后，经甲方确认设备无质量问题且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供巡检服务后，甲方支付剩余的 10%，即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叁仟捌佰陆拾元（小写¥ 123860.00）**元整。

2、结算方式：甲方应通过银行转账，将货款直接汇入乙方的开户行。开户行信息由乙方提供，若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变更该账户信息，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

乙方账户信息：名称 江苏苏中药业集团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姜堰支行账号：496258206077

十三、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若乙方无法供货，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该货款总值的 5%违约金，并且将乙方直接列入甲方供应商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参与甲方组织的采购活动。

2、如乙方所供设备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第六条、第七条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第四条约定的期限无条件更换或补齐。每逾期交付一天扣合同总价的 5‰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若逾期超过 10 个日历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

如甲方已支付货款的，乙方应当全额退还已支付的货款及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若乙方出现逾期交货或交货不符合合同约定等违约情形，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且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3、如乙方在履约过程中违反合同第十条约定的维修义务，每停机延误 1 天，则质保期相应顺延 5 天。

如违反合同第十条约定的巡检义务，每少巡检一次，甲方有权扣除尾款的 25%作为违约金，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4、乙方保证本合同设备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设备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设备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设备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若因乙方无所有权或销售资质，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在甲方发出解除通知后 3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内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应向甲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6、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完全符合中标文件要求。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行政处罚等）。

7、乙方因上述违约行为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实际经济损失足额弥补。

8、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乙方应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9、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优先扣除乙方按照本合同应支付的违约金及损失赔偿费用。

十四、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协议导致的纠纷由双方本着诚信、友好之原则积极协商，如协商无果，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生效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见证方壹份。经叁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单位盖章之日生效。叁方签字盖章日期不一致的，以日期在后者为生效时间。

十六、附件

《货物清单》、《设备配置清单》、《泰州市姜堰中医院医学装备巡检报告》、《泰州市姜堰中医院设备购销廉政合同》及《致供应商告知函》作为本合同附件，与合同条款具备相同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及附件中中英文对照词汇，以中文内容为准。

十八、与招标文件、竞争性报价文件发生冲突的相关条款，以本合同为准。

十九、其他（如有请填写，若无请填写“无”）：无

合同签署地点：姜堰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见证方：（盖章）
泰州市姜堰中医院	江苏苏中药业集团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授权代表：
日期：2026 年 3 月 16 日	日期：2026 年03 月23 日	日期：2026 年 3 月 16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